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围绕区委、区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督促、检查、反馈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及有关单位对区委、区人民政府文件精神、会议决定事项及区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的贯彻执行情况。

2、负责区人民政府及办公室收发文电的处理和日常事务工作。

3、负责区人民政府会议的会务组织工作，落实或组织落实区人民政府会议决定事项。

4、协助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人民政府及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负责起草区《政府工作报告》及所确定目标任务的分解；负责区政府领导同志的讲话、区政府向市政府汇报工作文稿等起草工作。

5、负责对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及有关单位向区人民政府报送的请示、意见、函件提出审核处理意见，报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审示。

6、遵照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组织有关部门对区人民政府部门之间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审定。

7、负责组织和参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调查研究，为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根据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组

织有关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为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决策提供服务。

8、负责区人民政府政务值班工作、区长专线电话受理工作和网格化监督管理，及时向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

9、负责市、区领导同志交办的重大事项，区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决定的督办、督查工作；负责涉及区人民政府工作范围内的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议案、提案的分解、督办和回告工作。

10、推进、指导和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街道政务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政务信息的编发及上报工作；负责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办公室及本机关的政务信息化服务工作；负责区人民政府新闻发布会的有关协调工作。

11、精准扶贫、对口支援和援疆、援藏扶贫开发工作。

12、承办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 28 人。离退休人员 20 人，其中：退休 2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 234. 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 854. 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0. 70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4. 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86. 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30.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 234. 65	本年支出合计	51	2, 247. 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1. 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9. 05
总计	27	2, 286. 28	总计	54	2, 286.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234. 65	2, 234. 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840. 23	1, 840. 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840. 23	1, 840. 23					
2010301			行政运行	740. 16	740. 1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5. 00	545.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5. 07	555. 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 70	30. 70					
20406			司法	30. 70	30. 7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 70	30.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 35	146. 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94	129. 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 00	6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 36	62. 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 58	4. 58					
20808			抚恤	16. 41	16. 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41	16. 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 90	86. 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 71	4. 7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71	4. 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 65	81. 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 69	17. 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13	31.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247. 24	1, 097. 77	1, 149. 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854. 22	740. 16	1, 114. 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 854. 22	740. 16	1, 114. 06			
2010301			行政运行	740. 16	740. 1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1. 66		561. 6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 40		552. 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 70		30. 70			
20406			司法	30. 70		30. 7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 70		30.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95	144. 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 54	128. 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63. 00	6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2. 36	62. 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支出	3. 18	3. 18				
20808			抚恤	16. 41	16. 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41	16. 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 90	82. 19	4. 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 71		4. 7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71		4. 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 65	81. 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 69	17. 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13	31.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4+5+6）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3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854.21	1,854.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30.71	30.71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4.95	144.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86.90	86.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30.47	130.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34.65	本年支出合计	53	2,247.24	2,247.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51.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39.05	3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1.63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286.28	总计	58	2,286.28	2,28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行；25 行＝（26+27）行；29 行＝（24+25）行；

53 行＝（30+31+…+51）行；58 行＝（53+54）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2,247.24	1,097.77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54.22	1,114.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4.22	1,114.06
2010301			行政运行	740.16	740.1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1.66	561.6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40	55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0	30.70
20406			司法	30.70	30.7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70	3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5	144.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54	128.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0	6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36	62.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8	3.18
20808			抚恤	16.41	16.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1	1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90	8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43	79.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3	79.4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	4.7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1	4.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6	2.7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6	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47	130.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47	130.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65	81.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9	17.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3	3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2, 247. 24	1, 097. 77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854. 22	740. 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854. 22	740. 16
2010301			行政运行	740. 16	740. 1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1. 6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52. 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 70	
20406			司法	30. 70	
2040612			法制建设	30.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95	144. 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 54	128. 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 00	6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 36	62. 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 18	3. 18
20808			抚恤	16. 41	16. 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41	16. 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 90	82. 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 43	79. 4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 7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76	2. 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 47	130. 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 65	81. 6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 69	17. 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13	31.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4.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55	30201	办公费	6.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2.70	30202	印刷费	3.98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0103	奖金	306.00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8.73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72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3	30207	邮电费	11.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3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4	30211	差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43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70.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			
人员经费合计		1,023.89	公用经费合计					73.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		10.00		10.00	3.00	28.31	23.29	4.94		4.94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286.2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3.72 万元，增长 24.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扶贫开发工作相关职能划转至我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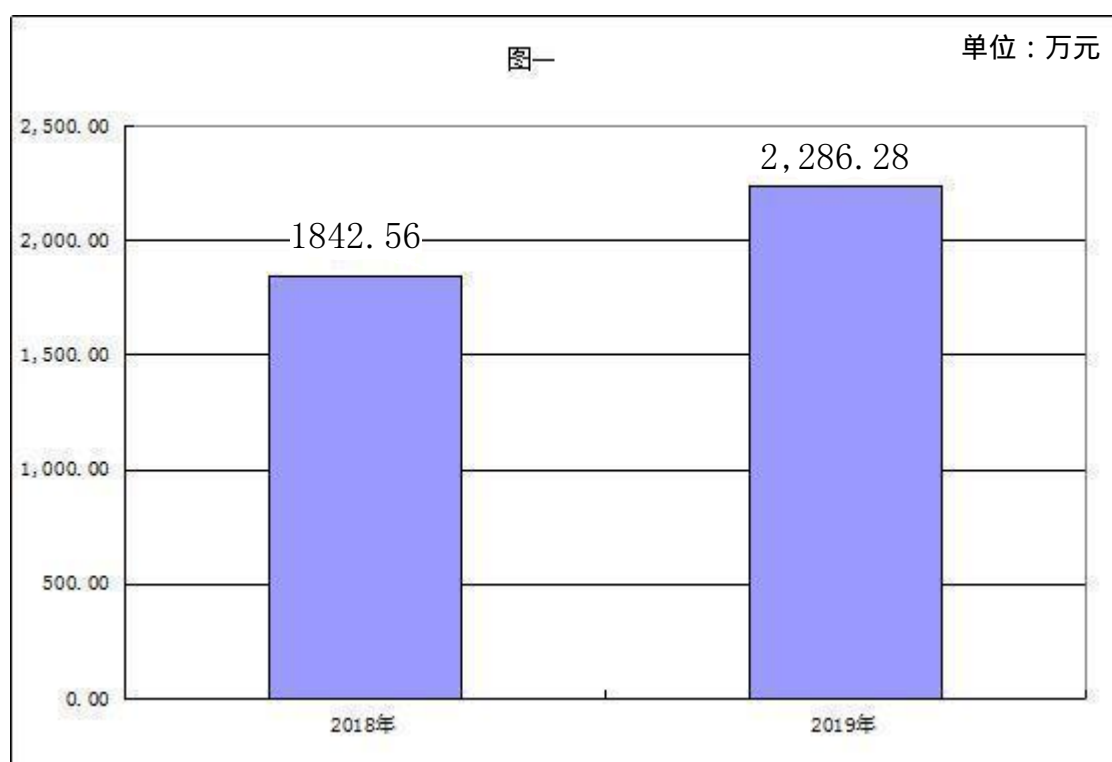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34.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34.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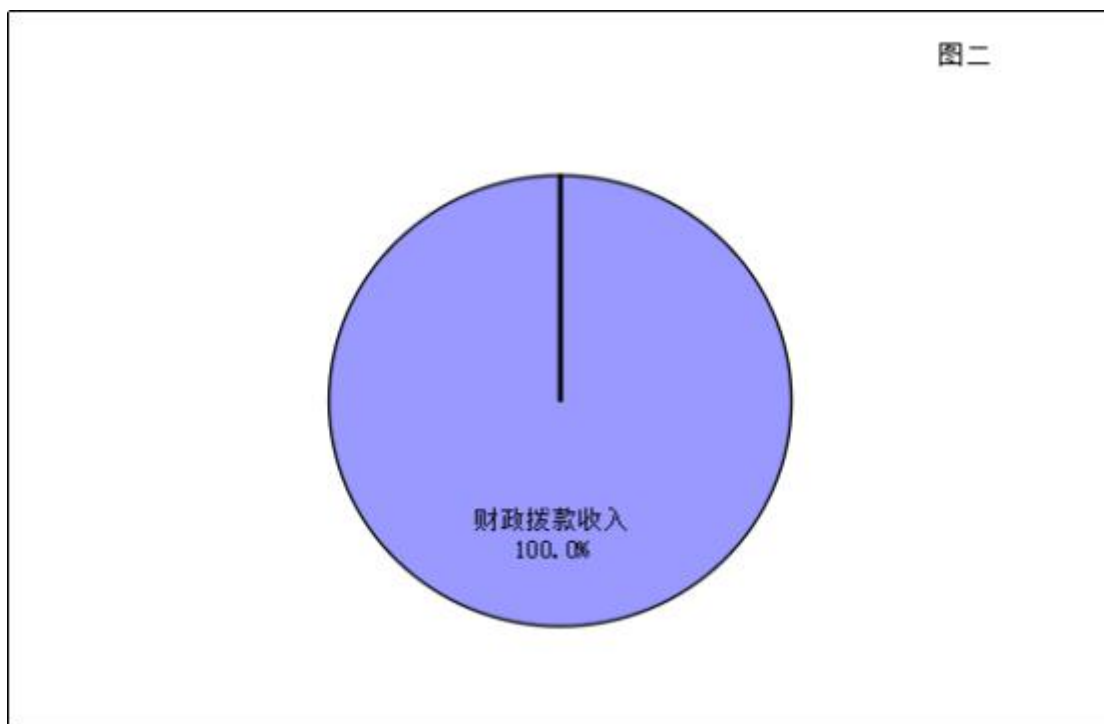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47.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7.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85%；项目支出 1,149.4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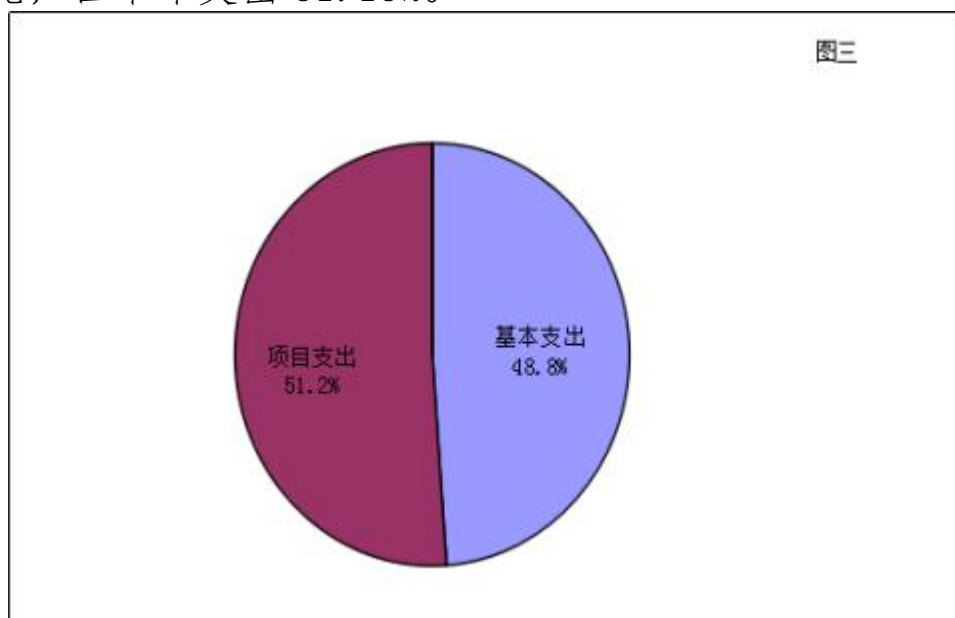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86.2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3.72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扶贫开发工作相关职能划转至我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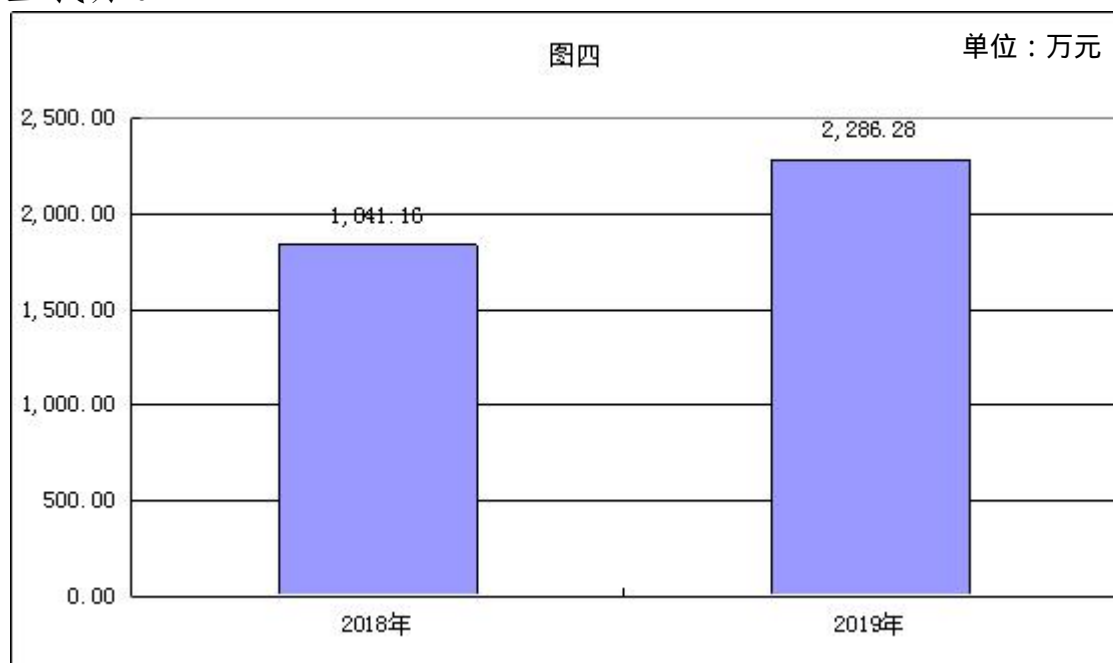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47.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3.27 万元，增长 28.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扶贫开发工作相关职能划转至我办。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4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

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54.21 万元，占 82.51%；公共安全(类)支出 30.70 万元，占 1.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4.95 万元，占 6.45%；卫生健康(类)支出 86.9 万元，占 3.87%；住房保障(类)支出 130.47 万元，占 5.81%。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81%。其中：基本支出 1,097.77 万元，项目支出 1,149.4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调查研究工作经费 24 万元。用于组织实施全区重大课题调查研究经费；起草政府工作报告；编印调研文集；参加调研培训，购买书籍资料。

(2)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2.3 万元。用于民族宗教各种节日慰问费；民族宗教信访接待、协调稳定工作；宗教教职人士生活困难补助、少数民族补贴；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资料费。

(3) 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 77 万元。用于接访工作；应急处置工作经费；安全保障协调经费；区政府总值班室办公设备更新，提档升级；应急预案起草、修订、编印宣传资料及会议资料；临时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

(4) 专项工作经费 81 万元。用于党建工作；协调工作经费；临时人员工资及福利；综合保障经费,；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5) 督查工作经费 9 万元。用于省、市、区级领导对重大议案、提案办理落实情况检查费；市政府督查专项工作资料汇编；督查工作议提案交办会；临时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

(6) 外事侨办工作经费 10 万元。用于华侨开展联谊活动经费；政策法规学习经费；处理突发事件工作经费；对特困归侨侨眷慰问工作经费。

(7) 扶贫开发工作经费 569.6 万元。用于精准扶贫、对口支援和援疆、援藏扶贫开发工作。

(8) 追加医疗保障局经费 4.71 万元，用于保障医疗保障局成立经费。

(9) 慰问一线工作人员专项经费 55.5 万元，用于春节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10) 军运会保障工作经费 70 万元。用于保障军运会专班运行经费。

(11) 法制工作经费 19 万元。用于中政府常年律师费用及行政、民事诉讼案件办理费用；行政复议委员会运转工作经费及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相关费用；全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及法制办工作人员务类业务培训费；政府雇员及法律顾问室工作经费。

(12) 仲裁委员会工作经费 12 万元。用于常办公经费；聘用人员工资；信息网络及软件维修。

(13) 不可预见费 141.9 万元。

(14) 追加退役军人事务局组建经费 21.46 万元。用于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经费。

(15) 2019 年春节解困资金 8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3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进行了机构改革，扶贫开发工作职能划转至我办，扶贫资金一并划转。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9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划转。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追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追加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划转。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7.77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1,023.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73.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7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2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23.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为据实结算。

2019 年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因公出国(境)团组 4 个，4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23.29 万元。其中：差旅费

23.29 万元。主要用于赴德国、英国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1 个、1 人次；赴瑞典、挪威、芬兰开展访问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2 个、2 人次；赴德国参加现代体系建设与新动能培育专题培训班 1 个、1 人次。通过交流、走访、招商引资，使江汉区在经济、文化、文明建设上更进一步发展。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4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4%，比年初预算减少 5.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成本，厉行节约。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1 万元；维修费 2.72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5 万元；保险费 1.17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比年初预算减少 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开支。主要用于 2018 年 12 月接待巴西湖北联谊会主席一行 8 人。

2019 年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08 万元，主要用于巴西湖北联谊会主席的接待工作 8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

增加 7.25 万元，增长 34.42%，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8.26 万元，增长 54.9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81 万元，下降 14.1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20 万元，下降 71.3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为据实结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成本，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3 个，资金 1149.47 万元。组织对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49.47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完成情况良好。

我办今年在区级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调查研究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调研报告、广角信息、领导讲话材料等相

关调查研究成果，指导全区高质量开展各项工作，针对性的解决全区典型问题和发展短板，为谋划今后发展打下基础。

（2）民族宗教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2.34 万元，因机构调整，剩余资金划转至区委统战部管理使用。主要产出和效果：围绕全区全局和重点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并提出相应的管理对策，积极协调民族关系，加强对全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行政指导、执法监督。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行政指导和援藏援疆对口帮扶，促进了民族团结。

（3）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 万元，执行数为 74.32 元，完成预算的 96.5%。主要产出和效果：确保政务值班有序，群众投诉办理质量有所提升。收听处置公务电话大于等于 3600 次，报告值班突发事项大于等于 200 起，处置群众投诉数量大于 5 万起。

（4）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 万元，执行数为 70.14 元，完成预算的 86.6%。主要产出和效果：建立健全决策服务机制，及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意见，重要信息。加强机关自身建设，进一步完善办文、办会运转机制。发挥好各项统筹协调职能。

（5）督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督查、督办，专题调研，对各级政府领导

重要批件提出有针对性和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富裕、文明、和谐、幸福江汉建设。

（6）外事侨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围绕全区全局和重点工作，联络海外华人、华侨和归侨侨眷，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为进一步探索外事、友协工作新领域，发展江汉区同世界各国的相互了解和友谊，充分发挥外事、友协桥梁、纽带作用。

（7）扶贫开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9.6 万元，执行数为 56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1%。主要产出和效果：贯彻国家政策，扶持特色产业，开发扶贫项目，积极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扶贫建设光伏发电项目，促动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显著提高，改善群众基本生活条件，达到区域内全面阶段性脱贫。贯彻国家各项援疆政策，积极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扶贫建设光伏发电项目，促动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显著提高，改善群众基本生活条件，达到区域内全面阶段性脱贫。贯彻国家政策，扶持特色产业，开发扶贫项目，积极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扶贫建设光伏发电项目，促动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显著提高，改善群众基本生活条件，达到区域内全面阶段性脱贫。

（8）追加医疗保障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1 万元，执行数为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慰问一线工作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5 万元，执行数为 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军运会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法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19 万元，由于机构调整，剩余部分划转至区司法机管理使用。主要产出和效果：提升政府依法行政水平，通过案件办理，倒查日常行政行为中存在的瑕疵和问题，并加以改进和完善。

（12）仲裁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由于机构调整，剩余部分划转至区司法机管理使用。

（13）不可预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1.9 万元，执行数为 14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4）追加退役军人保障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46 万元，执行数为 2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5）2019 年春节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88万元，比2018年增加 0.29万元，增长0.01%。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8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定不移推进政治建设

办公室党组坚决贯彻落实党委部署，牢牢把握政府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政治属性，将加强班子政治建设作为全办工作的生命线抓牢抓实，推进政治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标自我加压，将办公室班子理论学习与政府党组理论学习同步安排、同频共振，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将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一章三书，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学习重点；全年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 15 次，开展青年党员学习青年习近平等活动，让全体党员干部对党的创新理论有更深入的理解和领悟，对坚定信仰信念、人民立场、使命担当有更深入的理解。

（二）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紧紧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组织全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反思、整改落实四项重点措施贯穿始终，完成“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既定目标。全面完成班子承担民生领域问题专项整治涉及 5 个问题、班子成员个人检视整改 46 个问题的全面整改。

（三）全面履行政治责任

一是落实主体责任。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精神，进一步坚定办公室党组把方向、管大局、抓落实的定位；制订《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深化改革、安全生产、民族宗教等主体责任，落实好班子承担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有关事项。带领全办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全年未发现违纪违法线索；服务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大局，协调指导全区的安全生产专项培训。

二是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始终保持高度的政治敏锐和政治自觉，将其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注重在协调区政府处理突发事件时与宣传部门的横向对接；全年跟评及转发舆情 1500 余条，完成学习强国学习任务，未发现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

三是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统筹全区扶贫开发工作，完成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完成年度精准扶贫、对口帮扶等年度目标任务。全年向对口单位拨付扶贫资金 970 万元；组织 32 个单位赴对口帮扶村开展“扶贫日”活动，捐助、慰问物资合计 47 万元；组织大数据核查复查问题线索 389 条；调整对口帮扶结构、选优配强干部，确保工作在扶贫一线落地。作为牵头单位，协调推进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主题教育专项整治的整改落实，

为守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底线、维护全区和谐稳定大局作出努力。在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问题整改、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中，积极发挥办公室枢纽作用，做好统筹协调和服务保障。

二、凝心聚力强化组织建设

（一）发挥班子核心作用。注重运用集体智慧，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切实落实民主集中制，对办内重大事项集体研究决策；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26 次，办公会议 12 次，审议事项 84 项。在干部选拔任用中，坚持集体研究，确保选人用人公信度，严格按照组织程序提拔科级干部 1 名，转任干部 1 名。

（二）服务机构职能调整。服从全区机构改革大局，根据全区总体部署，在机构改革过渡期间为区政府系统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办公用房调剂、文会运转等提供保障；按要求完成办公室自身职能划转和调整，确保机构改革在办内平稳落地。

（三）健全党组织建设。按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要求，成立办公室机关党委，同步调整机关党支部的设置和力量配备。加强组织生活管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组织生活制度，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全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1 次、青年论坛 3 次，组织到八七会址开展红色教育，党员干部到对口西桥社区开展慰问困难党员、助力微心愿等活动，充分发挥办公室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三、加压奋进提升履职效能

（一）服务大局，当好参谋助手

一是做好重要保障。按照“精致江汉”标准，全力以赴服务全区重要活动、重大事件、重要节点，圆满完成“迎大庆、保军运”期间保障任务，完成省、市主要领导同志到江汉视察、军运会现场拉练等重大接待任务。协调配合区领导下基层大接访制度，推动解决绍兴片拆迁还建逾期等一批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

二是统筹政务活动。服务区政府重大决策，组织区政府全体会议、政府常务会、政府党组会、区长办公会和各类专题会议，确保会议决策效率和质量。全年服务保障区政府党组会议 13 次，研究审议事项 21 项；区政府常务会议 24 次，研究审议事项 133 项。协调安排区政府领导同志调查研究、专题研判、实地检查等各类政务活动；统筹区政府领导同志及部门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统筹区政府系统国家新任命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的江汉落实，统筹落实河湖长制、安全生产等职责要求，服务领导同志深层次、全方位、多渠道掌握了解情况，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是强化以文辅政。在重要文稿起草、专项课题调研、动态政务信息、档案管理利用等方面寻求新突破；高质量完成区政府重大综合文稿起草任务，围绕保障民生、改革创新、精准扶贫等工作，全年形成《江汉区“产城人”融合发展路径及策略研究》等专题调研课题 17 个，为

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谋。综合政务信息被市政府采用 22 条；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全年依法公开政府信息 73 条，区政府各部门、街道通过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1200 余件。

（二）紧扣重点，提升工作效能

一是落实“基层减负年”要求。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在基层减负工作中出实招、求实效。坚持精文简会，全年公文制发量同比下降 42%，全区政府系统综合性大会确保基础量上的总体可控；清理办内微信群、QQ 群等工作群；开展区政府系统区级议事协调机构清理，317 个议事协调机构纳入清理范围。

二是提升督查效能。落实上级督办任务，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深度参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及重要指示批示、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军运会城区功能品质提升、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综合整治、重要经济指标专项调度等重要工作、重大任务。全年办理省、市、区主要领导同志批示 511 件。重点推进靶向督办，狠抓政府工作报告执行、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区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落实等督查督办。全年共承办市、区人大政协提案 256 件，满意率在 95%以上。精简一般性督查，大范围常规性督查督办频次同比减少，总督查次数下降 12.5%。

三是强化政务调度。统筹全办力量加强政务调度，妥善应对七天酒店房屋坍塌等事故调度处置工作，军运会期间实现“五个零”目标，为全区安全稳定大局作出努力。

推进群众投诉办理工作，配合开展“民有所呼、我必回应”改革工作，全年办理群众投诉件9.1万件，办理质量稳步提升。认真落实机要保密等要求，从严从实做好公文收发、流转、归档、销毁工作，未发生失密泄密事故。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定不移推进政治建设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标自我加压，将办公室班子理论学习与党组理论学习同步安排、同频共振，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将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一章三书，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学习重点；紧紧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组织全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反思、整改落实四项重点措施贯穿始终，完成“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既定目标。	全年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15次，开展青年党员学习青年习近平等活动，全年办理省、市、区主要领导同志批示511件。重点推进靶向督办，狠抓政府工作报告执行、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区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落实等督查督办。全年共承办市、区人大政协提案256件，满意率在95%以上。精简一般性督查，大范围常规性督查督办频次同比减少，总督查次数下降12.5%。全面完成班子承担民生领域问题专项整治涉及5个问题、班子成员个人检视整改46个问题的全面整改。
2	凝心聚力强化组织建设	发挥班子核心作用。注重运用集体智慧，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切实落实民主集中制，对办内重大事项集体研究决策；在干部选拔任用中，坚持集体研究，确保选人用人公信度， 服务机构职能调整。服从全区机构改革大局，根据全区总体部署，在机构改革过渡期间为区政府系统相关部门职能调整、办公用房调剂、文会运转等提供保障；按要求完成办公室自身职能划转和调整，确保机构改革在办内平稳落地。 健全党组织建设。按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要求，成立办公室机关党委，同步调整机关党支部的设置和力量配备。加强组织生活管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组织生活制度，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	全年召开党组会议26次，办公会议12次，审议事项84项。严格按照组织程序提拔科级干部1名，转任干部1名。全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1次、青年论坛3次，组织到八七会址开展红色教育，党员干部到对口西桥社区开展慰问困难党员、助力微心愿等活动，充分发挥办公室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	加压奋进提升履职效能	服务大局，当好参谋助手。 一是做好重要保障。按照“精致江汉”标准，全力以赴服务全区重要活动、重大事件、重要节点，圆满完成“迎大庆、保军运”期间保障任务，完成省、市主要领导同志到江汉视察、军运会现场拉练等重大接待任务。协调配合区领导下基层大接访制度，推动解决绍兴片拆迁还建逾期等一批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二是统筹政务活动。服务区政府重大决策，组织区政府全体会议、政府常务会、政府党组会、区长办公会和各类专题会议，确保会议决策效率和质量。三是强化以文辅政。在重要文稿起草、专项课题调研、动态政务信息、档案管理利用等方面寻求新突破；高质量完成区政府重大综合文稿起草任务。	全年服务保障区政府党组会议13次，研究审议事项21项；区政府常务会议24次，研究审议事项133项。协调安排区政府领导同志调查研究、专题研判、实地检查等各类政务活动；统筹区政府领导同志及部门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统筹区政府系统国家新任命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的江汉落实，统筹落实河湖长制、安全生产等职责要求，服务领导同志深层次、全方位、多渠道掌握了解情况，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围绕保障民生、改革创新、精准扶贫等工

	紧扣重点，提升工作效能 一是落实“基层减负年”要求。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在基层减负工作中出实招、求实效。 二是提升督查效能。落实上级督办任务，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深度参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及重要指示批示、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军运会城区功能品质提升、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综合整治、重要经济指标专项调度等重要工作、重大任务。三是强化政务调度。统筹全办力量加强政务调度，妥善应对七天酒店房屋坍塌等事故调度处置工作，军运会期间实现“五个零”目标，为全区安全稳定大局作出努力。	作，全年形成《江汉区“产城人”融合发展路径及策略研究》等专题调研课题17个，为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综合政务信息被市政府采用22条；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全年依法公开政府信息73条，区政府各部门、街道通过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1200余件。坚持精文简会，全年公文制发量同比下降42%，全区政府系统综合性大会确保基础量上的总体可控；清理办内微信群、QQ群等工作群；开展区政府系统区级议事协调机构清理，317个议事协调机构纳入清理范围。全年办理省、市、区主要领导同志批示511件。重点推进靶向督办，狠抓政府工作报告执行、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区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落实等督查督办。全年共承办市、区人大政协提案256件，满意率在95%以上。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 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01 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03 机关服务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04 专项服务 反映指定范围内的国家领导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已退出领导岗位的政府领导人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领导同志的生活服务管理支出。

05 专项业务工作 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06 政务公开审批 反映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07 法制建设 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08 信访事务 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09 参事事务 反映用于政府参事事务方面的支出。

50 事业运行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联系电话：85481661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